

陳金讓任重道遠

(本文插圖刊第2、81頁)

●王治平

出任秘書長最適當

二屆國代選出後，國民大會秘書長一職炙手可熱，不少人爭取，使國民黨中央難以抉擇，最後只好把組工會主任陳金讓外放出任國大秘書長，陳金讓出任斯職，等於回娘家，各方均予好評，咸認最適才適所。他當過兩任增額國代，熟悉國大業務運作，在朝野新國代羣中也有很好的人脈，必能一展長才，辦好一切工作，使全體國代完成修憲任務。

在三個國會中，多得是「金牛」級的人物，陳金讓比起來算是財力「薄弱」，但較之升斗小民，他仍擁有可觀的家產。在新科國代中，國大秘書長必須與同僚分憂解勞，跑「三點半」的服務恐難避免。國民大會主席團主席謝盛曾說：國大秘書長不好幹，財力薄弱禁受不起，例如代表親友的婚喪喜慶，即需大把鈔票應付，區區薪水，杯水車薪。還有某國代財務出狀況，要求周轉三五十萬，也很難拒絕。還有各種選舉以及聯誼集會訪問拜候各代表，亦需要相當的費用，總之秘書長是個賠錢的位置。

在永和市人緣極佳

陳金讓的個人事業，外界知者不多，只知道他是土生土長的永和人，早期家中開雜貨店，除售日用品，兼賣米、瓦斯、水泥，他年輕時幫忙生意，由於他的樸實，謙和、誠懇、寬厚與建築界建立了良好關係。

陳金讓與樹林望族賢慧大方、多才多藝的白美雲小姐結成連理，目前陳金讓的家族企業，由他的夫人和弟弟操持，他無後顧之憂，可以全心全力為國家人民服務。

陳金讓畢業於東吳大學法律系，言談看不出法律人的條理及犀利，倒是對數目字有獨到的敏感，過目不忘，平時他也以此自豪。

他曾連任三屆永和鎮民代表，更當過第三及第四屆鎮代會主席。民國六十一年增額中央民代增補選，參選國大代表，以十餘萬票高票當選。

進入國民大會以後，陳金讓視野更遼闊，接觸更廣泛，服務不限一市一縣，而是全國性的中央民意代表，民國六十九年，獲拔擢出任執政黨中央組工會副主任，不久再轉任台北市黨部主委。七十二年，輔導增額立委選舉，曾立下汗馬功勞。

四年台北市黨部主委幹下來，陳金讓跑遍台

北市的大街小巷，深受各界人士的敬愛，隨即調任中央政策會副主任，中央秘書處主任，組工會主任，政途一帆風順。

選舉用兵迭創佳績

民國七十三年國大七次大會時，他擔任國大業務檢查室主任，負責第七任總統副總統輔選，使蔣經國先生及李登輝先生順利當選總統及副總統。

民國八十年年底二屆國代選舉，陳金讓總縮兵符，穩紮穩打，落實輔選策略，卒締造國民黨壓倒性的勝利，囊括四分之三以上的席位，全盤掌握修憲主導權，功不可沒。雖然在選舉中發生台東縣長鄭烈因妻子落選反彈，演出辭卸黨職風波，卒因組工會處理適當，把黨的損害減至最低程度。

陳金讓向不多言，予人寬厚沉穩的印象，二屆國代改選，他以全國不分區身分當選代表，以他在新國代羣中的人脈，必會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。策劃修憲，施啟揚及馬英九如保主帥人物，而維護新秀，主導議事，使之能進退自如的，則非陳金讓莫屬。